**法鼓文理學院 微學程修讀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年度 第 學期 | 班 別**(請打勾)** | 佛教學系：□博士班 □碩士班 □學士班□生命教育進修學士班□生命教育碩士學位學程 □社會企業與創新碩士學位學程□社會企業與心靈環保在職碩士學位學程 |
| 姓 名(法 名) |  |
| 學 號 |  | 年 級 |  |
| 修 讀微學程名稱 |  |

|  |
| --- |
| 學生就讀系所初審核章 |
| 系所經辦 | 學程主任/系主任 |
|  |  |
| 微學程設置單位複審核章 |
| 單位經辦 | 單位主管 |
|  |  |
| 審核結果 | □申請通過□申請未通過原因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|

注意事項：

1. 依據[「法鼓文理學院微學程設置辦法」](https://cec.dila.edu.tw/?page_id=15)辦理。
2. 每位學生可修習多門微學程。
3. **每學期加、退選結束前**可向微學程設置單位提出申請修讀。
4. 學生修滿微學程規定科目及學分成績及格者，最遲於畢業離校前二個月，填妥微學程修畢證書申請表，向微學程設置單位申請及審核，由教研處教務組發給微學程證明書。
5. **申請書核章後請繳交至通識教育暨語言教育中心**。